

院所系組		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系	
組別		國際企業系	
身分別		一般生	
招生名額		10	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 資料審查	1.自傳。 2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(必須包含在校班上總平均成績及名次、名次百分比證明)。 3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2 封(線上推薦函)。 4.學習及研究計畫。 5.工作經歷或能力證明，含專題報告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重要競賽得獎證明(5 年內)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。 6.畢業證書影本(應屆畢業生交學生證影本)。	
	第二階段 面試	113 年 11 月 8 日 (五) 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
成績計算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
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50%
	第二階段	面試	50%
	1.本系採二階段錄取，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擇優直接錄取，免參加面試，其名額至多為招生名額 50%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直接錄取考生之總成績比例為第一階段資料審查 100%。 2.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考生免參加第二階段面試，其餘考生需參加面試。 3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
同分參酌順序	1.面試 2.資料審查		
諮詢服務	07-3814526 轉分機 16157 王小姐		
備註	1.上課地點：燕巢校區，依照本系實際排課狀況調整。 2.國企系研究所畢業門檻規範依國企系學生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辦理。		